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

许可证



首都传媒

单位名称：北京空间变换科技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(京)字第 11317 号

业务主管：

法定代表人：李飞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院 2 号楼 5 层 507 室

经济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发证机关：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

经营方式：制作，发行

经营范围：动画片、专题片、电视综艺，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、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

审核印章

审核印章

发证日期 2018 年 07 月 02 日

有效期至 2020 年 07 月 02 日

(有效期满前 30 日，办理延续)

注意事项：1、此证不得作为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使用
2、此证不得遗失、涂改，转让无效

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印制